

國立聯合大學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 計算機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會議主席：辛教務長 錫進

紀錄：鍾滿玉

壹、主席報告

貳、資訊中心業務報告

參、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報告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電子郵件帳號申請及管理辦法」草案(附件一)。

說明：

一、為符合 ISMS(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存取控制管理，制定電子郵件帳號申請與管理辦法。

二、檢附「國立聯合大學電子郵件帳號申請及管理辦法」(草案)。

建議辦法：本草案待本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

決議：

一、將電子郵件帳號申請與管理「辦法」修正為「要點」，並加入說明。

二、刪除本要點第六條第 2.3 項。

三、同意本辦法修正後實施。

第二案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請審議本校「資訊中心場地及設備使用辦法」修正草案(附件二)。

說明：

一、依「國立聯合大學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健全財務秩序與強化內部控制工作小組會議」第二決議事項內容辦理。

二、修正前及修正後全文對照表如附件三。

建議辦法：通過修訂條文內容後，提送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由資訊中心將「資訊中心場地及設備使用辦法」草案提送本校行政會議核備。

第三案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請審議「國立聯合大學學生宿網服務計畫」（如附件四）

說明：

一、本校目前學生宿網由學務處洽商中華電信提供 ADSL 宿網服務。

二、本校連外專線頻寬除 Hinet 維持 T3 專線做為備援及出國線路外，連接交大區網中心專線頻寬由 200Mb 提昇為 1Gb。

三、本校訂有「國立聯合大學學生網路及電腦使用收費辦法」，學生每學期收費 341 元。

四、學務處推動寧靜宿舍計畫，輔導學生宿舍正常作息及正確使用網路。

五、資訊中心研擬推動學生宿網服務計畫，提供校內外學生及苗栗地區本校教職員工寬頻服務，以固網業者電路進行網路接取服務。

建議辦法：待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匡列必要經費，由資訊中心於九十八年上半年試行導入測試、制訂管理辦法，並於九十八學年度起正式推出服務。

決議：照案通過，請資訊中心依行政程序提出經費匡列後，於九十八年上半年試行導入測試、制訂管理辦法，並於九十八學年度起正式推出服務。

第四案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請討論新校區校園網路骨幹架構及臨時機房建置
說明：。

一、本校新校區理工一期即將於 98 年 3 月完工，最快 98 學年即可遷入 4 個系所。

二、新舊校區連絡道路已破土開工，總務已協助行文縣政府要求於道路兩側預留本校 3 吋光纖管線各一條。

三、新校區校園骨幹網路臨時機房設於機電中心二樓。

建議辦法：

一、由資訊中心著手規畫臨時機房配置，含機櫃、網路骨幹設備建置、不斷電系統建置(發電機及消防空調暫與機電中心共用)。所需經費由工程款或本校專款支用。

二、新舊校區連線光纖纜線及介接設備由中心規畫。所需經費由工程款或本校專款支用如附件五。

三、因應新校區網路電話導入，預留電信與通訊網路整合的經費與彈性。網路電話導入另行召開會議討論。

決議：

一、新舊校區連線光纖施工工程移至 99 年度規劃。

二、新校區校園網路建制經費優先以工程款支應，請資訊中心會同總務處辦理。

三、其他照案通過，請資訊中心依本案規畫內容執行。

第五案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請審議「資訊中心 98 年度經費預算編列」

說明：資訊中心 98 年度擬執行之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預算如附件五。

建議辦法：待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將決議項目及預算經費簽呈校長同意。

決議：修正後通過，由資訊中心將決議項目及預算經費簽呈校長同意後辦理。

第六案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請討論試行統合本校使用台銀統一採購資訊設備方案。

說明：為有效提升本校資訊設備採購議價能力，資訊中心98年度擬提供兩次校內資訊設備採購統合議價服務。

建議辦法：

- 一、採購品項以台銀統一採購項目為限，需求單位得指定項次及品牌。
- 二、由資訊中心進行校內各單位採購需求調查及彙整。
- 三、參與議價廠商名單得以公告方式或資訊中心主動邀請報價，由採購組進行議價資訊中心會同協助。
- 四、各需求單位於議價後自行按議價結果進行下單採購。

決議：同意資訊中心依建議辦法試行。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1時50分）

國立聯合大學電子郵件帳號申請及管理要點（草案）

第一條 目的

為管理本校教職員生電子郵件及校內其他使用單一簽入認證之應用系統帳號，確保各系統之正確使用，以保障個人權益，避免因他人之不當行為而受損，特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帳號申請

1. 本校教職員工新到職時，於「國立聯合大學教職員(合約用)報到單」載明欲使用的電子郵件帳號名稱，送資訊中心辦理。
2. 新生入學時，由資訊中心統一以學生證號為帳號，建置電子郵件信箱，不需另外申請。
3. 公務信箱及其它身份郵件帳號申請，填寫「資訊中心服務申請單」，載明原因及欲申請的郵件帳號名稱，並經由所屬單位主管簽章後，送資訊中心辦理。
4. 每人僅能申請一個帳號，若帳號與他人重覆者，資訊中心得要求申請者更換名稱後重新申請。
5. 提供郵件過濾服務，教職員工得申請加入或退出郵件過濾服務。
6. 同時提供本校 google 郵件帳號服務(帳號同本校電子郵件帳號)，新到職員工得同時申請；學生及未於到職時申請者，得利用本校郵件帳號認證申請。

第三條 信箱容量

1. 教職員工電子郵件帳號與公務電子郵件帳號，資訊中心提供 2GB 的硬碟空間供電子郵件信箱及網路硬碟使用。
2. 學生電子郵件帳號，資訊中心提供 200MB 的硬碟空間供電子郵件信箱及網路硬碟使用。

第四條 密碼管理

密碼設定為 6 碼以上、英文數字混合，至少每 6 個月要更換密碼一次。帳號密碼被他人盜用，須自行負責。個人帳號密碼 (password) 請自行保管，若密碼遺忘，填寫「資訊中心服務申請單」，附上身份證明文件影本或所屬單位主管簽章後，送資訊中心辦理。

第五條 帳號管理

1. 中心不接受任何有關帳號之私人資料查詢，顯有違背法令校規，經相關權責單位正式行文，並經資訊中心主任同意者除外。
2. 個人帳號不得借予他人，凡出借帳號者即停止該帳號使用權一個月；而

向他人借用帳號者，如在本校擁有自己帳號則停止帳號使用權一個月，其他者(含校外人士)依相關法律規定辦理。

3. 使用帳號從事商業行為、儲存或傳送具有威脅性、猥褻性的資料或垃圾郵件、從事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行為，經查證屬實者，將停止帳號使用權一學期並依校規或相關法令處理。
4. 帳號因密碼管理不當顯有造成資安危險，或已遭木馬駭客利用引起資安事件者，中心得不經提示直接停用帳戶，直至處理改善後恢復。
5. 利用郵件伺服器進行任何資安攻擊者，停用帳戶，並依相關法律辦理。

第六條 使用期限

1. 教職員帳號以到職申請核發日起至離職日止，離職日後二個月帳號及相關資料即予刪除。
2. 其他帳號，依申請單位之申請及經資訊中心核准之日期為有效。

第七條 資料管理

各帳號下之硬碟空間，僅供暫時儲存資料，重要資料請自行下載儲存，資訊中心不負備份、保存之責。

第八條 本要點經計算機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聯合大學資訊中心場地及設備使用辦法

中華民國 93 年 2 月 24 日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3 日第 23 次行政會議修訂

壹、宗旨

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資訊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場地及設備使用之目的，在提供本校完整的電腦上機教學研究實習。為使各場地及設備均能有效運用並妥善維護，訂定本辦法以為管理之依據。

貳、細則

- 一、 開放對象：本校師生、校內電腦課程、校外合作單位電腦相關活動。
- 二、 開放時間：與本中心開放時間相同。
- 三、 電腦教室使用優先順序：
 - (一) 全校性共同資訊基礎課程
 - (二) 無院/系級電腦教室之各系所電腦相關實習課程
 - (三) 系所電腦相關實習課程
 - (四) 資訊中心電腦相關教學研究研習維護活動
 - (五) 本校各式電腦相關教學研究研習活動
 - (六) 學生社團、營隊之電腦研習
 - (七) 校內其他電腦相關活動
 - (八) 校外單位借用
- 四、 電腦教室電腦軟體之提供與安裝：
 - (一) 中心提供：資訊中心僅提供具有授權之合法軟體（依每年採購狀況有所調整），並將 A601 及 A603 電腦教室電腦安裝軟體清單公告於中心網頁。
 - (二) 教師需求：如教師上課時需使用非本中心提供之其他軟體，請教師自行提供合法授權(非試用版)軟體（授權人數以每間教室 60 人為原則），並於預計使用日期之二週前提出軟體使用聲明書以及軟體光碟，由中心派員協助安裝。
- 五、 收費：
 - (一) 校外單位借用（含校內借用針對校外人士參與之活動）：
 1. 保證金：10000 元(活動造成設備損壞時照價賠償，活動結束後無息退還)。
 2. 場地及設備使用費：每間每小時 2000 元。
 3. 行政支援費
 - a. 環境設定及技術協助：由本中心提供環境設定及設備使用協助者，每一協助人員每小時 600 元。

b. 行政協助：由本中心提供行政協助報到、簽到、代訂餐盒（實報實銷）、製作張貼海報教室指示牌、準備投影機及麥克風、影印（以上耗材費用另計）等管理事宜，每一行政人員每小時 300 元。

(二) 校內單位借用

1. 活動對象為校外人士者依校外單位借用標準收費。
2. 參加者為本校教職員工生者，不收場地設備費；行政支援費依校外單位借用標準收費。
3. 非上班時段借用（不論參加者是否為本校教職員工），該時段之中心人員或長時工讀生之加班費、誤餐費等相關費用由借用單位支付。

(三) 稽核

1. 借用申請由本中心受理，借用記錄由本中心上網公告。
2. 由會計室進行費用核列並行稽核。
3. 費用收付由出納組進行。

六、申請程序：

- (一) 使用單位需於使用日期之兩週前填妥本中心場地設備使用申請表，並提出申請。
- (二) 整學期之實習課程借用，需於本校公告各實驗室排課前送交本中心申請，由本中心排定借用時段。
- (三) 本中心依本辦法之使用優先順序核定場地設備於該時段是否可供使用，並於一週前公佈審核結果。
- (四) 本中心及會計室依本辦法之收費標準共同核定收費金額。
- (五) 需繳費者，應於使用三天前赴出納組繳費，檢具繳費證明交回本中心核辦，逾期未繳費者取消使用申請。
- (六) 已繳費者（保證金除外）概不退費。

七、授課之老師或主辦單位須維持課程中教室之秩序及環境清潔，以避免影響教室周圍上機同學。

八、借用人如於借用後無原因未使用教室者，將停止其借用權一個月，若有特殊原因而先向本中心聲明者，不在此限。。

九、請依本辦法使用場地及設備，違反規定者取消使用權。

十、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附件三

國立聯合大學資訊中心場地及設備使用辦法(草案)

中華民國 93 年 2 月 24 日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1 月 3 日第 23 次行政會議修訂

條文 編號	修改後條文內容	原條文內容	說 明
壹、宗旨	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 <u>本校</u>)資訊中心(以下簡稱 <u>本中心</u>)場地及設備使用之目的，在支援本校完善的電腦上機教學 <u>研究實習</u> 。為使各場地及設備均能有效運用並妥善維護，訂定本辦法以為管理之依據。	國立聯合大學資訊中心場地及設備使用之目的在提供本校完整的電腦上機教學。為使各場地及設備均能有效運用並妥善維護，訂定本辦法以為管理之依據。	字義修訂
貳、細則部份			
三、電腦教室使用優先順序：	(一) <u>全校性共同資訊</u> 基礎課程 (二) <u>無院/系級電腦教室之各系所</u> 電腦相關實習課程 (三) <u>系所</u> 電腦相關實習課程 (四) 資訊中心電腦相關教學 <u>研究</u> 研習 <u>維護</u> 活動 (五) 本校各式電腦相關教學 <u>研究</u> 研習活動 (六) 學生社團、營隊之電腦研習 (七) 校外單位 <u>借用</u> 。	(一)計算機基礎課程 (二)各科系電腦相關實習課程 (三)資訊中心電腦相關教學研習活動 (四)本校各式電腦相關教學研習活動 (五)學生社團、營隊之電腦研習 (六)學生社團、營隊之電腦研習 (七)校外單位使用。	一、字義修訂 二、新增排序 (二) <u>無院/系級電腦教室之各系所</u> 電腦相關實習課程

<p>四、電腦教室電腦軟體之提供與安裝：</p>	<p>(二)教師需求：如教師上課時需使用非本中心提供之其他軟體，請教師自行提供合法授權(非試用版)軟體(授權人數以每間教室 <u>60 人為原則</u>)，並於預計使用日期之二週前提出軟體使用聲明書以及軟體光碟，由中心派員協助安裝。</p>	<p>(二)教師需求：如教師上課時需使用非本中心提供之其他軟體，請教師自行提供合法授權(非試用版)軟體(授權人數以每間教室 50 人計)，並於預計使用日期之二週前提出軟體使用聲明書以及軟體光碟，由中心派員協助安裝。</p>	<p>人數更改</p>
<p>五、收費：</p>	<p>(一)校外單位借用(含校內借用針對校外人士參與之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證金：10000 元(活動造成設備損壞時照價賠償，活動結束後無息退還)。 2. 場地及設備使用費：每間每小時 2000 元。 3. 行政支援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環境設定及技術協助：由本中心提供環境設定及設備使用協助者，每一協助人員每小時 600 元。 b. 行政協助：由本中心提供行政協助報到、簽到、代訂餐盒(實報實銷)、製作張貼海報教室指示牌、準備投影機及麥克風、影印(以上耗材費用另計)等管理事宜，每一行政人員每小時 300 元。 <p>(二)校內單位借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活動對象為校外人 	<p>(一)校外單位使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證金：10000 元。 2. 場地及設備使用費：每間每小時 2000 元。 3. 行政支援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境設定及技術協助：若需本中心提供環境設定及設備使用協助，每一協助人員每小時 600 元。 (2) 行政協助：若需本中心提供行政協助，每一行政人員每小時 300 元，本中心人員協助報到、簽到、代訂餐盒(實銷實報)、製作教室指示排、準備投影機及麥克風、影印(費用另計)等管理事宜。 	<p>一、字義修訂</p> <p>(二)校內單位借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活動對象為校外人士者依校外單位借用標準收費。 2. 參加者為本校教職員工生者，不收場地設備費；行政支援費依校外單位借用標準收費。 3. 非上班時段借用(不論參加者是否為本校教職員工)，該時段之中心人員或長時工讀生之加班費、誤餐費等相關費用由借用單位支付。

	<p>士者依校外單位借用標準收費。</p> <p>2. 參加者為本校教職員工生者，不收場地設備費；行政支援費依校外單位借用標準收費。</p> <p>3. 非上班時段借用（不論參加者是否為本校教職員工），該時段之中心人員或長時工讀生之加班費、誤餐費等相關費用由借用單位支付。</p> <p>4. 若因預算金額無法支應本收費標準，應循行政程序簽報核可後實施</p> <p>(三)稽核</p> <p>1. 借用申請由本中心受理，借用記錄由本中心上網公告。</p> <p>2. 由會計室進行費用核列並行稽核。</p> <p>3. 費用收付由出納組進行。</p>	<p>(二)校內單位使用</p> <p>1. 比照校外單位使用標準之一半收費。</p> <p>2. 參加者為本校教職員工生者，不收費。</p> <p>3. 若因預算金額無法支應本收費標準，應循行政程序簽報核可後實施</p>	
<p>六、申請程序：</p>	<p>(二)整學期之實習課程借用，需於本校公告各實驗室排課前送交本中心申請，由本中心排定借用時段</p>		<p>新增課程時段排定以充份利用教室</p>

七、	七、授課之老師或主辦單位須維持課程中教室之秩序及環境清潔，以避免影響教室周圍上機同學。		新增
八、	八、借用人如於借用後無原因未使用教室者，將停止其借用權一個月，若有特殊原因而先向本中心聲明者，不在此限。		新增
九、	九、請依本辦法使用場地及設備，違反規定者取消使用權。		新增

聯合大學『校園ADSL 服務』計畫書

主旨目的：

提供本校專任教職員與學生於校外使用ADSL電路，收容於本校校園網路之中，讓教職員可以使用本校發放的IP使用ADSL電路上網，直接存取校內圖書館、相關資訊系統及台灣學術網路上各項網路資源如同在校一般。

說明：

1. 早期資訊中心所提供遠端以數據機撥接傳輸速度最大為56K，已無法滿足大部分使用者需求，且目前ADSL與FTTB技術成熟穩定，速度可達2Mb以上，因此資訊中心經過討論之後有必要開放此一服務，使教職員學生以較便宜的費用使用寬頻網路。使用者僅需負擔電信業者電路月租費，無須負擔通訊費，即可享有更大之傳輸的速度。
2. 區域限制：限苗栗地區(037)，卓蘭部分區域(04)不包含此區。
3. 申請者資格：具備聯大專任教師、職員與學生。其他如兼任教師、臨時人員、計畫助理等等，因經費及線路頻寬之因素，目前暫不開放申請。
4. 人數限制：為維持網路傳輸品質，聯大ADSL 申請採總量管制，現階段用戶人數為1000人，額滿後待既有用戶退出聯大ADSL，有缺額後才接受申辦。
5. 申辦時間：每學期辦理一次(日期另行公佈於資訊中心網頁)，分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限專任教師、職員申請，第二階段開放學生申請，時間：週一至週五，早上 09:00 ~11:30，下午 13:00 ~16:30。
6. 申辦地點：資訊中心網路服務組(行政大樓6樓)。
7. 需攜帶的證件：本校教師或職員聘書影本、附掛電話所有人之身分證正反影本。
8. 需填寫申請文件：
聯大專用之中華電信ADSL租用(異動)申請書
聯合大學校園ADSL服務登記表
聯合大學『校園ADSL 連線服務』契約條款
以上三表可於<http://adsl.nuu.edu.tw> 下載或至現場填寫。
附掛電話之所有人須為申請者本人、父母、配偶以及兄弟姊妹(請自行舉證，例如：身分證背面欄位、戶口名簿等影本)，若所有人不為本人者，須另附

該所有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承租者請附租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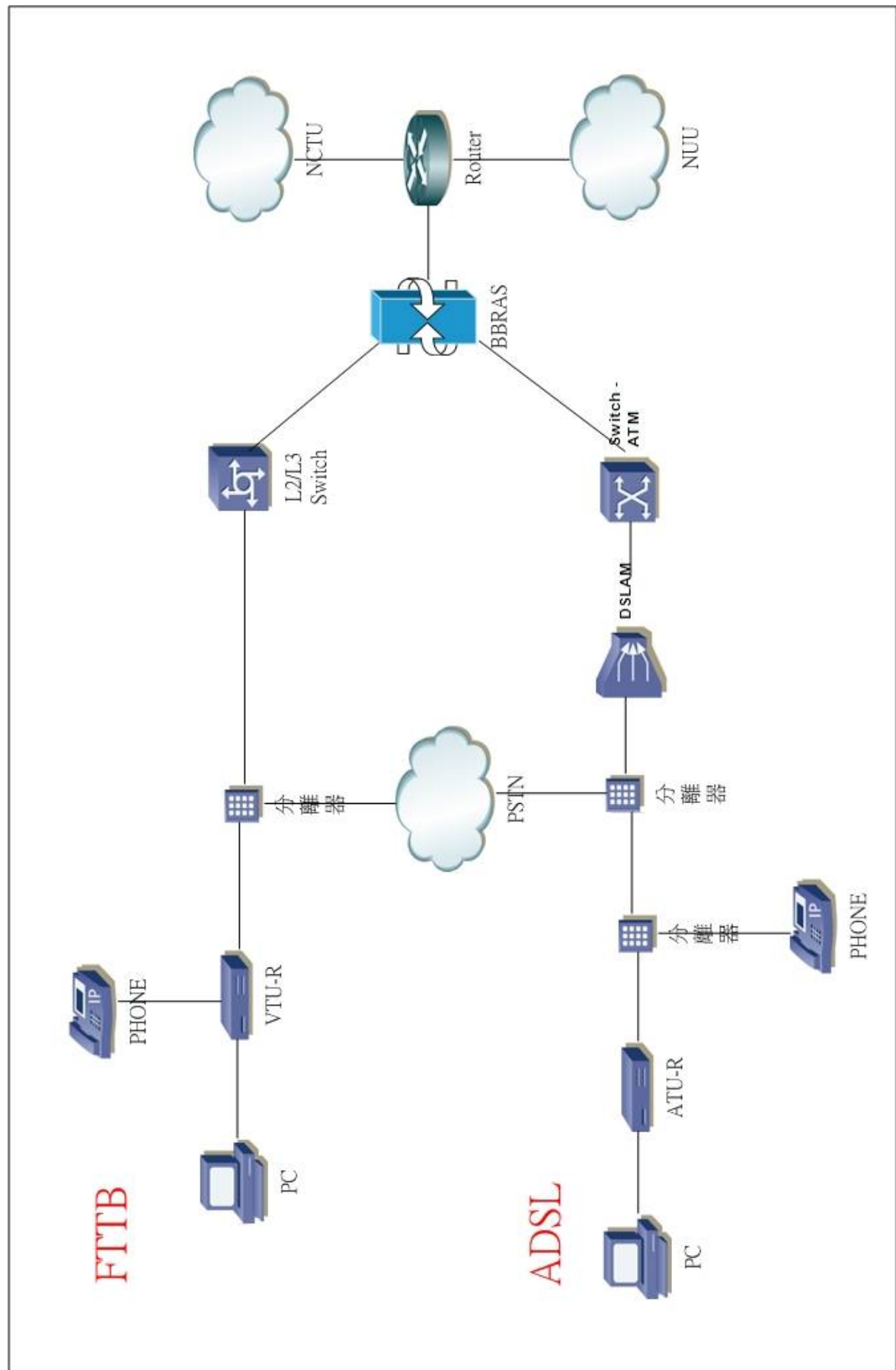
一併申請新電話號碼以及聯大ADSL者請攜帶申請人雙證件影本：申請人(須為本人)之身份證件影本、健保IC卡影本。

9. 申請者限辦理一支附掛電話之ADSL，並不得從事商業用途。
10. 若申請者已經使用其他ISP提供之ADSL服務，亦可改接至聯大ADSL服務，原有之ISP所提供之優惠活動不得延伸至聯大ADSL服務，所發生之違約賠償，申請者需自行負擔相關費用。
11. 申請、升級、異動所需費用，依據中華電信之收費標準進行收費。原已申裝之線路可於本案進行異動時，同時進行線路頻寬升級之作業。
12. ADSL安裝或異動完成後，每月僅需付給中華電信線路費，免付ISP通訊費用。線路費金額視申請線路頻寬而定。
線路費參考表(本表僅供參考，實際費率以中華電信公司公佈為準)
頻寬(下行/上行) 256K/64K 1M/64K 2M/256K 2M/512K
線路月費 200元 410元 440元 649元
13. 使用者可獲得1個聯大網域的固定實體IP位址可供運用。
14. 因ADSL線路已有速度限制，故在進入校園網路端不再做流量管制，唯連往校外之傳輸速度仍受本校閘道端之流量限制。
15. 使用之優點如下：
 - 使用校園固定IP，使用環境與在校相同。
 - 可在家中使用圖書館訂閱的數位期刊資料庫。
 - 連接校內的各類網站或教學資源更快速。
 - 連接他校網站或資源更快速。
 - 提供等同校內的資安防護，防止駭客與惡意程式的入侵與干擾。
16. 申請者若與原ISP仍存有契約關係，須自行處理。解除契約所需費用需自付，原中華電信用戶不含在內。
17. 聯大ADSL使用者需要遵守台灣學術網路規範，如有重大違規資訊中心網路組有停止其使用之權力，若以該線路從事犯罪行為，需自行負責相關法律責任。
18. 本校教職員工離職後即不適宜繼續使用本項服務，請於離職二週內向資訊中心網路組填單辦理『終止租用』，由資訊中心收回配發IP並轉中華電信公司解除電路設定；若因契約時效未到而需離職，其解約所需的違約費用，用戶

必須自行負擔。

19. 資訊中心只提供環境上網，使用者必須自行設定使用網路。
20. 本服務不強迫參加，申請者必須先了解是否需要使用TANET 網路，依台灣學術網路相關規定，將會針對p2p與可能造成侵權的相關服務將進行阻絕。
21. 資訊中心保留對上述條款修正之權利。

聯合大學宿網架構



98年度資訊中心經費預算編列表

附件五

一、八甲新校區校園骨幹網路建置工程

項次	設備名稱	設備規格	金額		用途說明
			經常門	資本門	
1	八甲校區網路骨幹核心交換器			9,100,000	八甲校區網路骨幹核心交換器二部(中信局網路設備第四組49.02項次，每部2片48port光纖模組、96個LX GBIC及POEWER SUPPY二顆)
2	新舊兩校區光纜施工工程	移至99年度規劃	5,000,000		工程說明： 1.由行政大樓6F資訊中心機房配置屋外型單模光纜捱96Cx2條至二校區連結。 2.跨校管路及校園內部管路由學校另案發包施做。 3.跨校管路及校園內部管路由管路施工廠商預留引線方便施工。
3	八甲機房60KVA UPS*2、機櫃			1,200,000	八甲機房60KVA UPS*2、機櫃等
4	八甲機房雜項設施		100,000		八甲機房雜項設施
合 計			100,000	10,300,000	

二、校園網路設備新增與汰換維護

項次	設備名稱	設備規格	金額		用途說明
			經常門	資本門	
1	光纖通道交換器及硬碟10顆。			350,000	教職員生郵件資料備份(SAN SWITCH & HD)
2	網路骨幹核心交換器			2,500,000	汰換網路骨幹核心交換器 BlabkDiamond6806(90年購買)
3	刀鋒型伺服器主機			800,000	刀鋒型伺服器主機(汰換郵件學校首頁網站主機、郵件防毒主機、DNS Server、Radius Server)
4	備援備份主機(硬體+VMWare EX Server 軟體)			550,000	備援備份主機(硬體+VMWare EX Server 軟體)
5	SSL VPN 硬體			1,500,000	SSL VPN(利用http協定建立VPN通道，校外電腦經帳號密碼認證後，可以取得校內IP，方便存取圖書館訂閱的國內外資料庫及設定由校外存取校內資源的權限)
6	校園網路及網路骨幹設備維護費用		600,000		校園網路及網路骨幹設備維護費用(行政單位資訊插座增加、遷移，FG3000防火牆、CoreSwitch BD8810、無線AP、各大樓Edge Switch 維護保固等)

2	入侵偵測系統			1,200,000	管控全校資訊安全與P2P的防治(侵權行為管制)
7	不斷電系統暨發電機維護		120,000		機房資安維護
合 計			720,000	6,900,000	

三、學生宿網建置工程

項次	設備名稱	設備規格	金額		用途說明
			經常門	資本門	
1	遠端寬頻接取伺服器(BB-RAS)		810,000	1,805,000	遠端寬頻接取伺服器(Broadband Remote Access Server；BB-RAS)，ADSL&FTTB等寬頻使用者撥入使用，提供於校內的宿舍與校外師生與教職員寬頻使用。(租賃或
3	FTTB 200M 電路月租費		806,400		三年光纖租線費用，提供匯集ADSL/FTTB宿網電路線路使用。
合 計			1,616,400	1,805,000	

四、教學推廣

項次	設備名稱	設備規格	金額		用途說明
			經常門	資本門	
1	個人電腦	Core 2 Dual 2.66GHz(1066MHz FSB) 以上		1,938,150	1.更換電腦教室電腦 65台及自由上機電腦教室電腦 25台
2	液晶螢幕	彩色液晶螢幕	570,000		更換電腦教室電腦 65台及自由上機電腦教室電腦 25台
3	蓮騰復活卡	1. 適用Win /Linux等作業系統。	237,500		電腦教室及自由上機教室電腦更新，A601 65台 + 自由上機教室 30台備品
4	單槍投影機	解析度 1024x768, 亮度4500 流明以上		194,720	A601及 A603二間電腦教室之投影機設備汰換
5	彩色噴墨繪圖印表機	彩色列印可達1200dpix1200dpi(含)以上,列印寬度：A0尺寸(含)以上, USB2.0支援		117,271	列印各類全校性活動之海報宣導文件中心標示等，以利活動宣傳及進行

6	繪圖工作站	(Quad-Core Intel Xeon 2.0GHz二顆) NVIDIA Quadro FX570 256MB PCIe 2GB(1GB*2) PC2-5300F DDR2- 667 ECC RAM		108,742	全校性海報文宣製作
7	彩色雷射列表機(A3)	9600 x 600 DPI		78,785	全校性海報文宣製作
合 計				807,500	2,358,883

五、校園授權軟體

項次	設備名稱	設備規格	金額		用途說明
			經常門	資本門	
1	全校授權軟體採購	全校授權軟體		2,345,000	全校授權軟體採購
合 計				2,345,000	

六、校務資訊系統

項次	設備名稱	設備規格	金額		用途說明
			經常門	資本門	
1	sybase ASE 一年維護合約	資料庫一年的產品版本更新與 技術諮詢服務	201,000		校務系統資料庫一年維護費用
2	問卷系統伺服器	1U超薄型伺服器(Quad-Core Intel Xeon 2.0GHz二顆)作業系統： windows server 標準版		122,601	開發全校問卷系統所須之應用伺服器
3	投稿、審稿系統伺服器	1U超薄型伺服器(Quad-Core Intel Xeon 2.0GHz二顆)作業系統： windows server 標準版		122,601	開發全校投稿、審稿系統所須之應用伺服器
4	簡訊系統伺服器	1U超薄型伺服器(Quad-Core Intel Xeon 2.0GHz二顆)作業系統： linux		111,940	開發全校簡訊系統所須之應用伺服器
合 計			201,000	357,142	